

要强化监督执纪,抓实党组织日常监督,有效发挥群众监督作用,对顶风违纪的速查严处。

——习近平对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作出的重要指示,据新华社北京2025年8月29日电

省公安厅通报5起食品安全犯罪典型案例 加大打击力度 消除安全隐患

本报讯(法治时报全媒体记者张英)今年以来,全省公安机关深入开展“昆仑-2025”专项工作,紧密结合群众身边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集中整治,不断加大打击力度,破获一批食品领域案件,抓获一批犯罪嫌疑人,及时消除食品安全隐患。9月17日,海南省公安厅通报5起食品安全犯罪典型案例。

三亚公安机关破获“1·15”销售假冒注册商标的商品案。公安机关根据群众举报线索侦破该案,抓获犯罪嫌疑人1名,查扣假飞天茅台10箱,涉案金额89940

元。针对酒水类生产销售假冒注册商标问题,公安机关将持续加大打击力度,积极协同行政主管部门加强整治,同时对犯罪进行全链条、全要素、全环节打击。

儋州公安机关破获唐某某生产、销售有毒、有害食品案。公安机关根据行政主管部门通报线索侦破该案,抓获犯罪嫌疑人1名,查明不法分子在凉茶中非法添加药品对外销售。对此类案件,公安机关将持续加大打击力度,切实保障人民群众“舌尖上的安全”。

陵水公安机关破获黄某生产、销售有

毒、有害食品案。公安机关根据行政主管部门通报线索侦破该案,抓获犯罪嫌疑人1名,查明不法分子使用禁用农药种植豇豆。针对案件反映出在蔬菜上使用禁用农药行为,公安机关将协同行政主管部门加大整治力度,及时消除食品安全隐患。

昌江公安机关破获李某等人非法经营案。公安机关根据群众举报线索侦破该案,抓获犯罪嫌疑人2名,查明李某等人未取得《生猪定点屠宰证》,私自屠宰未经检验检疫合格的生猪,累计销售金额110余万元。针对案件反映出的问题,

公安机关将不断提升主动发现能力,及时总结类案线索研判技战法,保持高压严打态势。

乐东公安机关破获邢某某非法经营案。公安机关与市场监管部门加强联动执法,及时发现线索侦破该案,抓获犯罪嫌疑人1人,查明邢某某私设生猪屠宰场,所销售猪肉未经过检验检疫,存在重大安全隐患。下一步,公安机关协同相关部门深入开展肉制品行业全链条排查整治,加强终端餐饮环节暗访抽检力度,切实维护市场秩序。

定安2377名“法律明白人”带动群众知法守法 人熟地熟事熟 基层治理更“熟”

■法治时报全媒体记者 覃创源 舒耀剑

美法 海南“八五”普法

9月16日,海南“八五”普法成就主题宣传活动来到定安县。当天上午10时许,定安县龙河镇茶根村委会里一派热闹景象。台上,海南海地律师事务所律师、村(居)法律顾问吴敏华就《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的婚姻家庭、邻里纠纷、财产保护等内容进行授课。台下坐着的,有村(社区)干部、村民代表,也有大学生村干部、退伍军人、致富能手,但他们还有一个共同的身份——“法律明白人”。

据介绍,定安2377名“法律明白人”利用人熟、地熟、事熟的优势,开展法治宣传、化解矛盾纠纷,让办事依法、遇事找法、解决问题用法、化解矛盾靠法的法治理念在基层落地生根。

村头巷尾 2377名“法律明白人”普法解纷

“阿叔,现在还打彩票不?打彩票的

话,不要打私彩,打私彩涉嫌违法呢。”记者在龙河镇茶根村“茶根老爸茶店”看到,“法律明白人”薛和照穿行在村民之间,用方言向村民普及反诈、打击私彩等方面法律知识。

像薛和照这样的“法律明白人”,定安全县共有2377名,实现了村(居)小组全覆盖,并且全部通过培训后持证上岗。他们活跃在田间地头、村头巷尾、“乡咖”“茶店”,以群众喜闻乐见的方式宣讲法律知识、化解矛盾纠纷,成为基层法治建设的重要力量。

薛和照告诉记者,2022年刚开始担任“法律明白人”时,自己心里也打鼓,“我年纪大了,也没学过法律,能做好这份工作吗?”通过积极参加培训、认真学习法律,几年时间,薛和照从一个“法律小白”蜕变成基层法律“小能手”,身边的家人朋友遇到法律问题也会来向他请教。

为进一步提高“法律明白人”的工作积极性,定安县司法局出台了工作奖励办法,以规范的奖励机制激励“法律明白人”担当作为。2023年以来,已对表现突出、

成绩显著的66名“法律明白人”进行表彰并奖励。

据统计,定安县“法律明白人”2022年至今累计引导200余名群众申请法律援助,帮助群众依法维护合法权益;开展各类法治宣传活动3720余场次,推动政策法规在基层落地生根。

传帮带 提高“法律明白人”法治素养

“基层的‘法律明白人’真正懂法、用法,才能带动更多群众知法、守法。”吴敏华告诉记者,她定期到村委会值班,也给村里的“法律明白人”讲课,带着他们一起开展调解。双方定期交流信息、研究推进工作,充分将村(居)法律顾问的专业优势和“法律明白人”熟悉辖区公共事务、了解社情民意的优势结合,为群众提供优质公共法律服务。

2022年以来,定安县村(居)法律顾问围绕土地确权、土地承包、遗产继承、反电信网络诈骗等群众关切的法律知识为“法

律明白人”开展“法治讲堂”百余场次,常态化组织“法律明白人”现场观摩人民调解、参与矛盾纠纷调处。在村(居)法律顾问面对面、手把手帮助下,“法律明白人”运用法律知识分析和解决问题的能力逐步提高。

定安县司法局副局长陈明昌介绍,为解决“法律明白人”本领恐慌、法治素养不够高等问题,定安持续完善培养机制,通过定期培训、案例研讨、法律顾问现场指导等方式,不断提升其法治素养和实务能力。

定安推动村(居)法律顾问发挥“传帮带”作用,把“法律明白人”培训工作实效纳入村(居)法律顾问考核内容,建立健全“末位淘汰”和“以分定酬”的机制,促使律师提高积极性,帮助“法律明白人”提高法治素养。

“我们将持续完善‘1名村(居)法律顾问+N名法律明白人’的合作与评价激励等配套制度机制,持续提高‘法律明白人’化解矛盾纠纷的能力和水平,夯实基层依法治理和法治乡村建设基石。”陈明昌说。

海南口岸首次截获 检疫性有害生物褐拟谷盗

本报讯(法治时报全媒体记者黄君 通讯员刘柳 阙思妮)近日,海口海关所属八所海关在对入境船舶进行登临检疫时,在干货仓发现活体昆虫6只,关员随即将活虫封装采样送检。经鉴定,其中1只活体昆虫为检疫性有害生物——褐拟谷盗,系海南口岸首次截获。

据介绍,褐拟谷盗为鞘翅目拟步甲科昆虫,常见于全球热带及气候较温暖的地区,作为仓储害虫,主要危害粮食、饲料等储存物,导致粮食结块、变质、发霉,大量繁殖将给农业生产、粮食储备和加工企业带来较大经济损失。

随着国际贸易持续发展,人员往来日益频繁,保障国门生物安全责任重大。近年来,海南在生物安全防范技术方面深耕细作,不断提高检测技术水平,强化有害生物检疫鉴定科研

攻关能力,多次从进出境植物、植物产品等货物中检测出国家禁止进境的检疫性有害生物,在多个口岸监测发现外来有害生物和植物疫情,口岸生物检疫保障能力不断提升。

据悉,海南持续加强国门生物安全体系建设,强化海关、农业、林业、口岸单位等部门的生物安全共治机制和重大动植物疫情防控联动机制建设,强化技术交流和信息互通。做好动植物疫情疫病监测工作,对监测发现的重大动植物疫情疫病及外来入侵生物,及时启动风险预警及应急处置措施,妥善处置风险。深入开展国门生物安全宣传教育活动,大力宣传进出境动植物检疫监管的法律法规和工作成效,增强民众遵守国门生物安全法律、保护生态安全的意识。

我省发布国庆中秋“两节”期间广告合规发布提示 月饼等广告不得误导消费者

本报讯(法治时报全媒体记者杨晓晖)2025年国庆、中秋“两节”将至,9月16日,海南省市场监督管理局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广告法》《互联网广告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对广告合规发布作出提示。

提示要求,要杜绝虚假广告。不得在月饼、茶叶、蟹卡蟹券等商品广告中对商品的产地、规格、等级、含量、制作成分等作引人误解的虚假宣传,欺骗、误导消费者。不得以不真实的营销噱头发布虚假旅游广告,不得对旅游景点、住宿酒店、交通工具、消费购物等作引人误解的营销宣传,如“免费旅游”“零团费购物游”等虚假宣传。

在明确广告标识方面,提示要求,商家和网红达人在开展互联网营销推广活动中,通过知识介绍、体验分享、消费测评、“种草笔记”等形式推销商品或者服务,并附加购物链接等购买方式的,应当显著标明“广告”二字。

此外,鼓励广告经营主体、行业组织和社会各界踊跃创作、发布展现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唱响主旋律、讲好海南故事的优秀公益广告作品,积极参与2025年海南省优秀公益广告作品征集推选活动,让公益凝聚善意,大力弘扬公益广告时代新风正能量。

3次向未成年人提供文身服务 海口一文身店被处罚

本报讯(法治时报全媒体记者杨晓晖)9月17日,记者从海口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秀英分局获悉,因3次向未成年人提供文身服务,海口秀英九卿臣文身馆被处罚。

今年1月21日,该局收到线索反映,称未成年人张某琪在海口秀英九卿臣文身馆在店接受文身服务。通过多方查找联系,该局对接未成年人监护人核实未成年入接受文身服务的相关情况,根据未成年人提供的相关情况及证据材料,2月20日,执法人员对海口秀英九卿臣文身馆开展执法检查。经查

明,未成年人张某琪分别于2024年8月8日、16日、23日分3次在该当事人店内文身,其文身区域为右手、右小腿。张某琪通过扫码添加当事人微信,在接受当事人文身服务后,先后支付了200至300元。上述3次文身,当事人共收取700元费用,故当事人违法所得共计700元。

由于当事人向未成年人提供文身服务的行为违反了《海南经济特区禁止向未成年人接受文身服务若干规定》的相关规定,为此,该局责令当事人立即改正违法行为,并作出警告、没收违法所得700元,罚款23000元的行政处罚。

枫桥经验 在海南

两好友微信朋友圈打口水仗引发名誉权纠纷,琼中法院湾岭法庭法官耐心调解

既解“法结”又化“心结”

■法治时报全媒体记者 黄君 李传敏

“我一时冲动在微信朋友圈发了一条信息,没想到闹到了要打官司的地步。好在刘法官耐心调解,不然真闹到法庭上。大家低头不见抬头见的,也挺尴尬的。”近日,在琼中黎族苗族自治县人民法院湾岭法庭调解室内,当事人西西(化名)在发完对另一当事人小啾(化名)的道歉朋友圈后,向法官刘颖婷感叹道,言语中是对事情解决的感谢和学到新知识的满意。

这是一起因朋友间口角引发在微信朋友圈骂人的名誉权纠纷。湾岭法庭法官倾心调解,让当事双方最终“化干戈为玉帛”,不仅妥善化解了矛盾,更让“为民办实事”的司法温度直抵人心。

好友反目,微信圈里打“口水仗”

事情的起因还要从一个月前说起。

当事人西西和小啾都住在湾岭镇某农场,是朋友,平日还会一起出门喝茶聊天,两人有不少共同好友,闲暇时经常一起娱乐,原本关系和谐。

然而,这份和谐却因为一件小事出现了裂痕。

8月的一天,西西和小啾在手机上联网打游戏。小啾带着孩子,动作慢了一些,几次下来,让西西有些着急。西西无法忍受,在微信群里发起了“攻击”。小啾



刘颖婷与专职调解员联动化解纠纷。记者黄君 摄

见此情况,也进行回击。西西越想越气,就打开微信朋友圈,编发了一条指名道姓充满辱骂性词汇内容的信息。这条信息发出后,两人的朋友议论纷纷。

小啾联系西西,要求其删除朋友圈的

这条信息并道歉未果。小啾觉得自己的名誉受到了严重损害,便将西西起诉到琼中法院湾岭法庭,要求西西立即删除侵权朋友圈内容,在朋友圈公开道歉,并赔偿自己的精神损失费。

法官研判,找准矛盾“症结”

案件受理后,刘颖婷详细了解了案件的来龙去脉,找到当时游戏和群内的人理清细节,并联系了西西。(下转2版)